

WENFA XUNGU LUNJI WENFA XUNGU LUNJI

文法训诂论集

白兆麟 著

语文出版社

文法训诂论集

白兆麟著

语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文法训诂论集/白兆麟著. -北京: 语文出版社, 1997. 7

ISBN 7-80126-224-7/H·23

I. 文… II. 白… III. ①汉语—语法—研究—文集

②汉语—训诂—古代—文集 IV. H1-53

WEN FA XUNGU LUNJI

文 法 训 诂 论 集

*

语文出版社出版

100010 北京朝阳门南小街 51 号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印刷二厂印刷

*

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6.875 印张 178 千字

1997 年 7 月第 1 版 1997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 定价: 15.00 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 请寄本社发行部调换。

弁言

自1959年大学毕业至今，我在高等院校从事汉语的教学与研究将近四十年了。近两年来，给自己发刊的论文结集的念头时或浮现，想借此总结一下学术的起步与历程，回顾一下研究的苦恼与喜悦，为在同一条崎岖山路上攀登的年轻同仁提供一些路标和一条拉绳，让他们在同样的时空里获得更多的喜悦和更大的成功。然而面对出版之艰难，这念头又打消了。

也许我的机遇不错。由于学术界前贤和同辈的认可，由于我校领导的重视和支持，以我为负责人的汉语史学科，1993年获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审批正式设立硕士点，1995年又获省教育委员会同意确定为重点学科。这不仅大大地鼓起了我结集的勇气，而且校方为论文集的出版提供资助，以扶植重点学科的建设，推动学术研究的发展。安徽大学领导在这方面的远见卓识，必定会为学界所钦羨，我相信。

将近四十年，我的工作大体划分为三个阶段：1959—1962年，从事现代汉语的教学与研究，发表了4篇论文；1962—1980年，从事古代汉语的教学与研究，发表了20余篇论文；1981年至今，专事训诂学和文法学的教学与研究，发表论文近30篇，出版专著《简明训诂学》（1984年，浙江）、《简明文言语法》（1990年，河北）和《简明训诂学（增订本）》（1996年，台湾），同时还结合进行古籍整理研究，出版了《左传微点注》（1995年，黄山）和《盐铁论注译》（1995年，陕西）等。

提到第二阶段，需要多说几句。即使在1964年下乡参加“四清”运动和继之而来的“文革”时期，我也没有怎么荒怠。我总

是偷偷地抓紧可以利用的时间，看书，笔记，做卡片，写提纲，并且继续不间断地学习俄文，以俄文版《做为语言学对象的语音问题》（契柯巴瓦著）和《19世纪和20世纪语言学史》（茨维根采夫著）为教本，边学边译。为此我曾付出了不无酸痛的代价。这一阶段前期，发表了几篇论文；其后期，与人合作编辑并出版了《恒谭及其新论》（学报增刊）、《商君书选注》（安徽）和《古典诗文选读》（安徽）三种。

如果说几十年的治学还有什么体验的话，首先就是长期不懈地把学术研究与日常教学紧密结合起来，认真踏实地对待平时的教学，从教学中提出研究课题，又将研究成果转化为较高层次的教学；其次是在本专业范围和相邻专业方面广泛涉猎，积累资料与心得，形成系列课题，然后逐项深入，逐个突破，努力形成具有个性的学术观点和学术体系；再次是积极参加学术活动，聆听前辈的教诲，参与同辈的讨论，通过学术交流而去伪存真，去粗取精，不断完善自己的观点与体系。

收入这个集子的文章包括三类。第一类是语法学方面的论文。其中《“每”与“各”》是最早发表的属于现代汉语语法研究的一个短篇，反映了我学术起步的足迹。以下关于文言虚词研究的5篇，是“文革”期间拟好底稿而“文革”刚结束便陆续拿出发表的。最后3篇则是近五六年的研究成果。第二类大体是传统“小学”方面的论文：前2篇属于文字学，次7篇属于训诂学，后3篇属于校勘学。其中《关于训诂方法科学化的思考》一文，是为纪念中国训诂学研究会成立10周年而撰写的，因为她给了我莫大的教益。该文发表时，编辑把标题改成“近十年中国训诂学之我见”，我以为不贴切，仍用原篇名。第三类是关于语言学理论方面的译文，一共6篇，大都是在“文革”期间翻译的，这里选用了3篇。其中《语符学的语言结构本质》一文，“文革”初期已排好版面而终未刊布，幸好底稿犹存，今特地收入集内，以便留下一点特殊的记忆。

承蒙语文出版社李建国先生及诸多编委的好意，这本自选集终究得以奉献给语言学界同仁以及广大读者，让我有一个请教的机会，对此我将十分珍惜。

论集终于出版，内心自然感到某种安慰。但是，我确实并不感到轻松，因为学无止境，教有困惑。今年适逢花甲，我仍然以韩愈所谓“养其根而俟其实，加其膏而希其光”来自勉。

作者

1997年5月改定于安徽大学困庐

目 录

弁言	(1)
谈谈词的跨类问题	(1)
“每”与“各”	(5)
“之”和“其”活用浅议	(9)
文言文假设句的几种格式	(13)
说“相”	(22)
说“谁何”	(26)
说“而”	(29)
说“于”	(33)
“所”字词组后附之“者”字新探	(37)
衬音助词再论	(47)
语法研究应当重视语法体系的总格局	
——从通行的“词缀说”谈起	(55)
读《古汉语语法及其发展》札记	(65)
《左传》假设复句研究	(69)
转注说源流述评	(92)
关于“右文说”的再思考	(102)
释义和修辞	(113)
《赤壁赋》的用典	(117)
《左传微》校注记	(121)
评《金圣叹选批才子必读新注》	(127)
《金圣叹选批才子必读新注》误标误注	(133)

试论引申推义·····	(140)
关于训诂方法科学化的思考	
——纪念中国训诂学研究会成立十周年·····	(149)
校勘是释义的前提	
——评《盐铁论简注》·····	(162)
关于校勘的性质与对象·····	(169)
再论校勘的方法·····	(176)
附：	
索绪尔的语言学说·····	(182)
作为结构的语言系统·····	(197)
语符学的语言结构本质·····	(203)

谈谈词的跨类问题

如果主观主义、形式主义地研究汉语词类问题，必然得出汉语实词“没有词类”或“词无定类”的结论。但是，有些人之所以也有类似的感觉和看法，则是由于受了汉字的迷惑，没有具体地分析具体问题，因而把汉语中词的跨类现象看得过宽。其实，如果仔细地加以分析就会知道，词的跨类现象在汉语中并不像有些人所说的那么严重。

一、只是书写形式相同而读音不同，或是书写形式、读音都相同但在意义上毫不相关的两个词不是词的跨类。“打落水狗”的“打”读上声，是动词，“一打铅笔”的“打”读阳平，是量词；“好读书”的“好”读去声，是动词，“好人好事”的“好”读上声，是形容词；“渡船只一只”的前一个“只”读上声，是副词，后一个“只”读阴平，是量词。它们都只是书写形式相同，读音并不同，无疑是两个词。“会说话”的“会”和“开了会”的“会”，“一朵红花”的“花”和“少花钱，多办事”的“花”只是读音相同，意义毫无瓜葛。“一张白纸”的“白”有实在的词汇意义，指的是事物的颜色，是形容词；“白跑一趟”的“白”没有词汇意义，只有语法意义，是副词。它们都是同音词，不是词的跨类。

二、转作另一类词以后，本身不再作为一个词来用的，不是词的跨类。“全国一盘棋”的“盘”，“一杯茶”的“杯”，“一条毛巾”的“条”，“一桌酒席”的“桌”，它们转作量词以后只属量词；单独作名词使用时一般只说“盘子、杯子、桌子、条子”等，应该把它们看成不同的两类词。“一肚子主意”、“出腿才看两脚泥”、“一地水”中的“肚子”“脚”“地”只是临时充作量词，划分词类

时应该算作名词，不属跨类。

三、修辞上的词的活用也不是词的跨类。例如：

(1) 牛马同是哺乳动物，为了要“顺”，固然混用一回也不关紧要，但究竟马是奇蹄类，牛是偶蹄类，有些不同，还是分别了好，不必“出到最后的一册”的时候，偏来“牛”一下子的。^①

(2) 这一切等等，确是十分“堂·吉诃德”的了。^②

“牛”是普通名词，“堂·吉诃德”是专有名词，它们只是为了修辞的需要，为了加强语言的表达效果，暂时用作动词或形容词。这样用的时候，一般都加引号以示区别。我们绝不能说“牛”跨名词、动词两类，“堂·吉诃德”跨名词、形容词两类。

四、动词、形容词的名物化用法也不同于词的跨类。

动词、形容词的名物化，指的是动词或形容词在一定格式里的变化。例如“提高”原表示动作变化，“伟大”原表示性质。但是，在“人民生活的提高，说明了党的政策的伟大”一句里，“提高”受以名词为中心的词组“人民生活”的修饰，“伟大”受以名词为中心的词组“党的政策”的修饰，又受动词“说明”支配，分别充当句中的主语和宾语。这样用法的“提高”不再指动作变化，这样用法的“伟大”不再是性质的描写，它们都是直接作为一种事物来理解了。动词或形容词在一定格式里丧失了它们本身的一些语法特点，取得了名词的一些语法特点，这才是动词、形容词的名物化用法。很明显，动词或形容词的名物化用法跟它们原来作为动词或形容词的用法比起来，是不经常的，受限制的，它们只有在某个特定格式里才有这种用法。

词的跨类就不同。它指的是某个词经常具有两类或两类以上的词的语法特点，经常地、不受限制地作两类或两类以上的词用，并且在意义上还有着某种内在的联系。例如“生活”这个词，它前面可以加数量词（“两个世界，两种生活”），可以受指示代词

和形容词修饰限制（“这种生活才是幸福的生活”）；它也可以加“着”（“我们生活着是为了建设共产主义”），可以加趋向动词（像这样生活下去那才有意义呢），还可以跟能愿动词组成合成谓语（“你要生活，你就得劳动”）。前者指事物，后者指行为，意义上有着一定的联系，这才是兼属名词和动词两类。

又例如“秘密”这个词，它前面可以加副词（“不秘密、很秘密”），可以修饰名词（“那是个秘密的场所”）；它也可以加数量词（“这是一个秘密，我可不能告诉你”），可以放在动词后面作宾语（“保守秘密”）。一是指性质，一是指事物，意义上互相关联，它兼跨形容词、名词两类。

当然，我们说动词、形容词的名物化用法与词的跨类有区别，并不等于说它们之间就有一个绝对的截然划分的界限。因为语言是不断发展的，名物化的程度愈深化，以至使某个词经常作两个词来用，不受任何限制，它就成了跨类的词了。但一般说来，其间的界限仍是存在的。既然在实际的语言现象中，它们就有着经常和不经常、受限制和不受限制的区别，我们就不能把它们混为一谈。这样，把动词、形容词的名物化用法与词的跨类区别开来，就大大缩小了词的跨类的范围，有助于我们认识汉语词类问题的实质。从实际出发，不要从定义出发，要具体地分析具体问题。

语言当中有词的跨类现象，这奇怪不奇怪呢？一点也不奇怪。我们知道，语言中的词类，尤其是三大实词之间的区别，归根究底，是客观世界的事物、行为变化、性质状态三者之间的实际区别的反映，那末，语言当中的词的跨类的现象，归根究底，也是为客观世界中那些现象的互相联系与交互作用所决定的。名词是表示客观事物的，动词是表示行为变化的，形容词则是表示性质状态的，而这三者之间本来就是有机地联系着的。因为任何一个客观事物都是以一定的性状，一定的运动形式存在于现实世界的，它们中间本来就不存在什么鸿沟。既然客观现实是如此，那么，要想从反映客观现实的语言当中的名词、动词、形容词三者之间找

出一个绝对的、没有任何交错现象的界限，那当然是不可能的了。可见，语言中有跨类的词是符合客观现实的，是非常自然的事情，如果没有，那倒是十分奇怪的现象。

词的跨类现象的存在，虽然给词类的划分带来了不少的困难，但是划分词类终究是可能的。因为，事物与事物之间的区别“本来不是死的，凝固的，而是生动的、有条件的、可变动的、暂时的、相对的东西”，而“在相对的东西里面有着绝对的东西”。^③对待汉语词类和词的跨类问题也是这样，一方面要看到它的相对性，另一方面也要看到它在相对性中包含着的绝对性。

由于汉语本身的特点，使得汉语中跨类的词比较多，它与汉语的词类别形成了矛盾，但对整个汉语词类来说它终究是次要的方面，而“事物的性质主要地是由取得支配地位的矛盾的主要方面所规定的”。^④我们不能忽略非本质方面和非主流方面的问题，必须逐一地将它们解决。但是，不应当将这些看成为本质和主流，以致迷惑了自己的方向。^⑤研究汉语词类问题，也必须以毛泽东思想作为指导思想。如果我们能突破汉字的框框，具体地分析具体问题，细心分辨上述四种现象与词的跨类现象之间的区别，我们会清楚，在汉语中，词的跨类现象并不像有些人所说的那么严重，它只是“非本质方面，非主流方面的东西”。这样，我们也就能够把握住汉语词类问题的实质，肯定汉语“词有定类，类有定词”。这才是汉语词类问题的本质方面，主流方面。

〔注释〕

①鲁迅：《风马牛》。

②鲁迅：《中华民国的新“堂·吉珂德”们》。

③《矛盾论》，单行本，第39、43页。

④同上，第30页。

⑤参看《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第21页。

（原载《学语文》1960年第4期）

“每”与“各”

“每”与“各”都是指示代词。有人说它们都是“逐指个体的”，也有人说它们都是“指所有的”。从下面的例子看，“每”与“各”都是指在个体而意在全体：

1. 现在，我们国家的每一个地方，每一个工作部门，都在大跃进。（范文澜：《破除迷信》）

2. 各国反动派也就是这样的一批蠢人。（毛泽东：《在苏联最高苏维埃庆祝十月革命四十周年会议上的讲话》）

前一句指的虽是一个一个的地方、一个一个的工作部门，而意思却包括所有的地方、所有的工作部门。后一句逐指一国一国的反动派，而意思却包括了所有国家的反动派。就这方面来说，“每”与“各”都具有统指的作用，这是它们的相同之处。但是二者也有些不同之处。

“每”偏重于“意在全体”，即偏重在统指。例如：

1. 每个人都目送着毛主席魁梧的背影，眼睛里流露出高兴的光芒。（《毛主席会见留学生》）

2. 每一个党员都应该愉快而严肃地下定自己的决心，来担负实现共产主义这种人类史上空前伟大而艰难的任务。（刘少奇：《共产主义事业是人类史上空前伟大而艰难的事业》）

这里的“每”都偏重在指所有的，如果换成“各”，语意就改变了。

“各”偏重于“指在个体”，即偏重在分指。例如：

3. 世界各国人民从苏联人民所获得的成就中，一天

比一天明显地看到自己的将来。(毛泽东：《在苏联最高苏维埃庆祝十月革命四十周年会议上的讲话》)

4. 军队的干部在军事、政治、文化的各方面都有很大的提高，……(《伟大光荣的三十年》)

这里的“各”都不能换做“每”，因为它们虽然包含了“所有”的意思，但语意却着重在“逐指个体”。例3的“世界各国”指“苏联以外的每一个国家”，如果换成“世界每一个国家”，那就包括苏联在内，与底下的“从苏联人民”就不相配合了。例4的“各方面”是分指军事、政治、文化这些方面。

“各”与动词连用时“分指”的作用更明显。例如：

5. 这条沟没有别人的地，连样子也不用装，一进了沟就各干各的：桂英吃了几颗青杏，就走了岔道拔菜去了，小林也吃了几颗跟桂英一道割柴去了，……恒元跟广聚，到麦地边的核桃树底趁凉快说闲话去。(赵树理：《李有才板话》)

6. 这些人，马克思主义是有的，自由主义也是有的：说的是马克思主义，行的是自由主义；对人是马克思主义，对己是自由主义。两样货色齐备，各有各的用处。(《毛泽东选集》349页)

例5的“各”是分别指桂英、小林、恒元、广聚等人。例6是分别指“马克思主义”和“自由主义”。

正因为“各”有分指的作用，所以经常与“自”合起来用。例如：

7. 董超薛霸各自回家，收拾行李。(施耐庵：《鲁智深大闹野猪林》)

8. 这样吧，我们两个一起带头，各自洗完自己的一桶水。(陆俊超：《惊涛骇浪万里行》)

以上是“每”与“各”之间的一个区别。

“每”与“各”还有一个区别。用“每”往往是强调所指对象

的共同点，因而经常与副词“都”连用。这样用的“每”都不能换成“各”。例如：

9. 阿妈妮……满面带笑地看着孩子，脸上每道皱纹都洋溢着愉快的感情。（李大我：《同心结》）

10. ……每个时代的共产主义运动的导师，可以说毫无例外都是文学修养极深的人。（荃麟：《为什么要学点文学》）

“每”与动词连用，表示“每次”时，就更显示了“每”的这种作用。例如：

11. 不只是人，每出一件新事，隔不了一天就有歌出来了。（同5）

12. 他每念一段，先把事实讲清楚了然后才念，……（同5）

例11的意思是：无论哪一次出了什么新事，都会有歌出来。例12是说念任何一段，都是先把事实讲清楚然后才念。从这些例句中可以看出，“每”有强调事物的共同点的作用。

“各”往往强调所指对象的不同点，因而经常与“样”“种”等表示类别的单音量词合起来用。例如：

13. 梦见的东西是各式各样的，花花绿绿的。（冈察尔：《永不掉队》）

14. 对于毛主席代表党中央所提出的方针，各种人的反映是不同的。（《不平常的春天》）

这两例里的“各式各样”“各种”是强调事物多种多样，强调不同，与“每日每时”的“每”的意思显然有所区别。

“每”与“各”叠用的时候，尤其可以看出它们之间的这两种区别。例如：

15. 这些矛盾，不但各各有其特殊性，不能一律看待，而且每一矛盾的两方面，又各各有其特点，也是不能一样看待的。（同6，300页）

16. 做工的人，傍午傍晚散了工，每每花四·分·钱，买一碗酒，……（《鲁迅全集》一卷 20 页）

（原载《语·文·学·习》1960 年 第 4 期）

“之”和“其”活用浅议

古代汉语的“之”和“其”用来称代人时，在许多场合下都相当于现代汉语的“他”和“他的”。如：

(1) 爱之，能勿劳乎？（《论语》）

(2) 士以此方数千里争往归之。（《高级中学课本语文》第二册，第120页。以下简称《高中语文》）

(3) 比其反也，则冻馁其妻子。（《孟子》）

(4) 侯生下，见其客朱亥。（《高中语文》第二册，第121页）

前二例的“之”该译作“他”；后二例的“其”实际上是“彼”，例(4)的“其”就译作“他的”，而例(3)前一个“其”得译作“他”。于是，有人就干脆把这种用法的“之”和“其”划入第三身代词。然而，在有些情况下，“之”和“其”虽然也称代人，却不能译为“他”（或“他的”），而相当于现代汉语的“我”（“我的”）或“你”（“你的”）。例如：

(5) 侯生因谓公子曰：“……嬴乃夷门抱关者也，而公子亲枉车骑自迎嬴；于众人广坐之中，不宜有所过，今公子故过之。”（《高中语文》第二册，第121页）

(6) 朱亥笑曰：“臣乃市井鼓刀屠者，而公子亲数存之……”（《高中语文》第二册，第125页）

(7) 荆卿曰：“微太子言，臣愿得谒之。”（同上，第114页）

(8) 荆轲骂曰：“事所以不成者，乃欲以生劫之……”（同上，第118页）